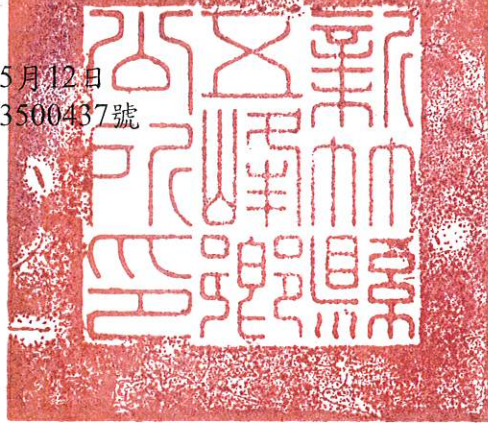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五峰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五鄉民字第1143500437號
附件：



制定「新竹縣五峰鄉重陽節敬老禮金自治條例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新竹縣五峰鄉重陽節敬老禮金自治條例」。

鄉長秋維書